

河北省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关于在全省开展工

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(冀三方办〔2010〕1号 2010年2月25日)

各设区市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办公室：

为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“扩大内需，促进增长”的战略部署，深入实施《河北省企业职工工资集体协商条例》，全面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制度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总工会、省企业家协会、省国资委、省工商联决定，2010年3月至6月在全省统一开展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。现将《关于在全省开展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的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本地实际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，‘确保全省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取得扎实成效。

关于在全省开展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的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“扩大内需，促进增长”的战略部署，进一步落实《河北省企业职工工资集体协商条例》，在全省全面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，切实保障广大职工报酬权益，加快建立企业职工工资共决机制和正常增长机制，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总工会、省企业家协会、省国资委、省工商联决定，2010年3月至6月在全省全面开展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的主题和目标

按照党的十七大、十七届四中全会关于深化收入分配体制改革的要求，围绕省委、省政府“科学发展、富民强省”的中心任务，全面推行工资集体协商，建立健全企业工资共决机制、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，促进职工收入大幅度提高，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，实现协商双方互利共赢、共建共享，促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。力争在今年企业基本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，规范建制率达50%以上。

二、方法步骤

(一)启动阶段

1、3月初，全省各地同日举行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启动仪式。省领导出席，省三方会同有关部门在石家庄宣布启动全省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活动。全省各地同时组织街头宣传咨询活动，发放工资集体协商宣传手册和宣传单。

2、各设区市要结合本地实际认真研究细化“百日行动”实施方案，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典型示范活动，引导企业特别是非公企业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，巩固成果，着力推动企业首次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。

3、省三方会同有关新闻单位开展树典型、推典型、学典型活动，通过系列报道发挥典引路的作用。各设区市要认真组织本地宣传活动，营造声势浩大的舆论氛围。

(二)要约阶段

1、按照省三方有关要求，各地要在3月份启动工资集体协商

要约程序，坚持基层工会要约与上级工会要约相结合，以基层工会要约为主要约方式。企业工会要积极主动大胆地向企业行政方发出工资集体协商要约书。

2、对无理拒绝或变相拒绝要约、不按期回应要约的，地方工会要及时介入，依法督促企业限期整改。对拒不整改的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要理直气壮地依法坚决查处，扫除盲区，不留死角。

3、各地要按照《河北省总工会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管理办法(试行)》，确定工会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队伍。3月下旬，省总工会举办“全省工会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培训班”，省领导出席培训班并向省级指导员颁发聘书。各市、县要建立本级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队伍，并加强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及职工协商代表的培训，提高相关人员业务素质。

4、各地要充分发挥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的作用，尽快向基层委派工资协商指导员，加快推行工资集体协商，帮助企业提高工资集体协商的工作质量。

(三)推进协商阶段

这一阶段安排在 4、5 月份，主要工作：

1、省三方制定下发《河北省职工工资集体协商三年行动计划》，推动将工资集体协商纳入党政综合考核目标。

2、省三方建立定期通报制度，每半月对各地工资集体协商进展情况进行通报，抄市委、市政府，鼓励先进，鞭策后进。

3、各市、县要注意发现、培养、树立典型，特别是国有、民营、外资及区域性、行业性方面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的典型，推广典型经验，以点带面，全面推开。

4、大力推进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，着力解决劳动定额、工时工价、工资增长等突出问题，适时召开全省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现场经验交流会。

5、省三方组成督导组，对各地开展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进行督促检查，帮助解决在开展工资集体协商中遇到困难和问题。

(四)总结和整改阶段

1、6月初召开全省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总结大会，验收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，交流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经验，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。

2、各设区市要按照会议精神，对本市开展工资集体协商月活动进行认真总结，回头查找工作中的不足，进行整改。

三、要求

1、各设区市三方要积极主动，密切配合，按照全省统一部署，认真组织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活动。

2、各地要把宣传工作贯穿于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的全过程，通过电视台、电台、报纸、网络等新闻媒体大力宣传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的现实意义，大张旗鼓地宣传“百日行动”中的好典型，好作法，全面推动工资集体协商。

3、各地要结合本地实际，全力开展进工资集体协商“百日行动”，务求工作实效，注意总结经验，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上报省

三方。